

2023年校园及周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整治方案(汇总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校园及周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篇一

为有效保障xx期间校园餐饮食品安全，经研究决定，在全县范围内开展xx期间学校及周边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通过专项检查，进一步增强xx期间学校及其周边餐饮服务单位食品安全意识，有效落实学校及周边餐饮服务单位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全面排查学校餐饮食品安全风险和隐患，严厉打击学校食品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健全完善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切实提升学校及周边食品安全管理水平，严防学校群体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有效保障xx期间广大师生的饮食安全。

20xx年x月x日至20xx年x月x日。

(一) 重点单位

全县xx考点食堂(xx一中□xx二中和xxxx中学)及其周边200米范围餐饮服务经营单位。

(二) 重点内容

1. 主体资格情况。重点检查学校食堂及其周边餐饮服务经营者是否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健康证是否在有效期内，实际经营范围、经营地址是否与许可证一致，督促经营

主体按许可条件开展餐饮服务经营行为，坚决取缔查处无证餐饮服务经营户。

2. 学校食品安全管理责任落实情况。重点检查学校是否将食品安全作为日常管理的重要内容，是否建立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的食品安全责任制，是否配备专(兼)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明确食品安全岗位职责，签订责任书；对采用集体用餐配送单位供餐的学校，还要检查学校是否将食品安全作为遴选供餐单位的重要标准，是否与供餐单位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

3. 学校餐饮服务经营者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重点检查学校食堂及相关餐饮服务单位是否按照《xx省餐饮服务单位食品安全自查自评管理规定(试行)》落实食品安全自查自评并向属地监管部门报告；是否建立并落实从业人员健康管理等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对从业人员开展培训和管理。

4. 食品加工经营规范情况。重点检查学校食堂、学校周边餐饮服务经营者是否具有与经营规模相适应的经营场所、设施设备；是否严格落实食品原料索证索票、进货查验、食品贮存、加工制作、食品添加剂管理、餐饮具清洗消毒等制度要求。对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还要检查成品的运输温度和时间是否符合规定要求。

(一)开展自查自纠

各市场监管所要督促指导本辖区内学校及相关餐饮服务单位，严格按照《xx省餐饮服务单位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自查自评管理规定(试行)》的要求，认真开展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自查自评，强化自身管理，堵塞食品安全管理漏洞。

(二)集中排查整治

在学校及相关餐饮服务单位食品安全自查自评的基础上，各市场监管所要围绕xx重要时段，开展专项检查，强化监督抽

检，全面排查风险隐患，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对专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列出清单，建立台帐，实施销帐式整改。

各市场监管所要高度重视xx期间学校及周边食品安全工作，把专项检查与集中整治、日常监管与自查自律、全面推进与重点突破有机结合起来，切实加强对专项检查工作的组织领导，坚持把学校及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检查作为年度的重点工作持续加以推进，确保专项检查不走过场，取得实实在在的实效。各所专项检查的书面总结报告及图片，请于20xx年x月x日前报送食品安全监管股。

校园及周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篇二

为了进一步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监管，确保辖区内广大师生饮食安全，永宁镇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所按照县局有关文件精神，对辖区内的2所学校食堂及校园周边22家食品经营店、5家餐饮服务单位进行了专项检查，我所执法人员通过对校园师生采取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方式，普及和宣传法律法规和食品安全知识，对校园及其周边食品经营者的`宣传教育，提高其守法和诚信经营意识，采提高自我防范和消费维权意识，自觉抵制假冒伪劣食品，并在学校附近设立了永宁镇食品违法举报投诉电话，进一步强化社会监督作用，使我镇食品安全营造一个良好社会共治氛围。

按照区域监管划分，首先督促辖区内所有学校、幼儿园认真开展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开展自查自纠，排查隐患，强化管理，堵塞食品安全管理漏洞；同时督促学校食堂、以及向学校供餐的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对所有食品和食品添加剂进行全面核查，对厨房所有工具、用具、容器、餐具进行全面彻底清洗消毒；其次，我所执法人员对镇辖区区的农贸市场、超市、食品经营户、餐饮服务单位、市场小吃摊点等进行集中检查。一是对农村食品批发、零售者的经营主体资格

进行检查，并对票据和食品供货方资质证明进行了仔细检查；二是对农村市场的过期食品、山寨食品和店内环境卫生进行集中检查；三是对餐饮服务单位、市场小吃摊点的工作人员健康证、环境卫生、食品原材料购进票据进行检查。

此次专项检查重点餐饮服务单位检查操作间环境卫生、从业人员健康证明、索证索票采购制度、餐厨具清洗消毒、加工管理制度、食品添加剂使用情况、食品留样制度执行等内容。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现场指出，并下发了整改通知书，要求限期内进行整改。

通过此次检查，进一步加强了儿童食品和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监管，确保我镇广大师生饮食安全，进一步加强我辖区的食品监督执法管理机制，促进了食品流通、餐饮单位质量安全管理水平的提升，从业主体质量安全意识和诚信意识增强，食品儿童食品和校园及周边食品问题得到有效遏制，食品质量安全得到有力保障。

校园及周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篇三

为进一步做好中小学校的食品安全工作，切实保障学校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根据市政府主要领导指示精神，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中小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本着对党的教育事业高度负责、对人民高度负责、对学生高度负责的精神，对全市每一所中小学校，采取拉网式集中整治的方式，排查学校食品安全隐患并进行整改，使全市中小学校校园食品安全状况有明显改善，集体用餐的卫生安全得到充分保证，保障青少年学生的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全，确保全市中小学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全市范围内的所有中小学校内的食堂、经营食品的商店、摊

点。

市、县(区)食安委办公室负责中小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的方案制定、组织协调和工作指导。

市、县(区)教育局负责全市中小学校食堂和校园食品店经营者的管理工作，具体部署中小学校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市、县(区)工商局负责中小学校校园食品店经营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市场主体资格的食品商店、摊点，打击制售假冒伪劣食品的行为。

市、县(区)卫生局负责对中小学校园内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摊点)进行卫生监督检查，严肃查处无卫生许可证和健康证生产经营食品，以及制售假冒伪劣食品的违法行为。

1、对学校商店、小卖部、摊点的整治。

检查其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健康证等证照的持证情况，是否超范围经营；购进食品、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的索证索票情况及进货台帐；经营场所的卫生情况，卫生设施配备情况，销售、贮存食品用的器具卫生情况；有无假冒伪劣食品、“三无”食品和过期变质食品。对发现的问题，责令经营单位或个人进行整改；情节严重的，予以依法取缔。

2、对学校食堂的整治。

检查食堂卫生许可证、工作人员健康证等证照的持证情况；采购食品、食品原料、食品添加剂的索证索票情况及进货台帐；学校食堂的整体布局是否合理；卫生设施的配备情况，食堂内外环境卫生情况；食物清洗、加工、储藏、销售是否符合卫生要求；变质和过期食品是否得到及时清理；餐具的清洗、消毒、保洁是否符合卫生要求；洗涤剂、消毒剂、杀虫剂等有毒有害

物质及工作人员生活用品的保管、摆放情况;学校自供饮用水源、购进的纯净水是否符合卫生和质量安全要求。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责令食堂经营者限期整改;属承包经营且问题严重的,学校应取消其承包资格,改为自主经营或重新发包;食堂整体布局不合理的,学校应利用暑假时间进行必要的改造。

3、完善规章制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检查各中小学校食品安全规章制度的建立和落实情况、食品卫生工作的日常管理情况。作为校园食品安全的第一责任人,各中小学校要建立和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建立食物中毒或其他食源性疾患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机制,配备专职或兼职的食品卫生管理人员,不断强化食品安全日常管理工作;要切实加强对租赁学校房屋,从事食品生产经营行为的管理,与租房者签定正式合同,明确其食品安全责任,督促其健全食品购销台帐,落实索票索证制度;要求、督促学校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要加大食品安全宣传力度,建立经常性的宣传教育机制,大力宣传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和有关常识,强化有关人员食品安全责任意识,增强广大师生消费信心和自我保护意识,构建健康、安全、和谐的校园环境。

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要对各学校食品安全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经常性的巡查和检查,坚决制止将学校食堂分散承包、多头承包,杜绝只承包不管理的现象;工商、卫生等监管责任部门,要密切配合,加大对学校食堂和校园内食品商店、小卖部的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强对学校周边饮食门店、商店、摊点的日常监管工作。

全市中小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分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准备阶段。

召开各有关部门参加的专项整治工作会议,并部署到各县区。

各县区、各部门制定本地、本单位具体行动计划，抽调专人组成专项整治工作小组。

第二阶段：实施阶段。

1、 排查隐患阶段。

由各县区教育部门牵头，根据本辖区内整治工作任务量的大小，对相关部门抽调的工作人员进行合理分组，分配工作任务，按照方案要求，拉网式排查学校食品安全隐患，并提出整改意见。市教育局对各地中小学校整改工作进展情况适时组织检查。

2、 落实整改阶段。

各中小学校根据整改意见，认真落实整改措施。县区、各部门对照整治工作目标，认真做好自查验收和阶段总结，并于x月x日前将专项整治工作阶段总结书面上报市食安办，市食安办汇总后报市政府。

第三阶段：督查阶段。

市食安办组织相关部门，于新学期开学前，对各地中小学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并对整治工作情况予以通报。

校园及周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篇四

多年来，我校十分重视学校食品安全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为响应上级关于“学校食品安全和学生接送车辆专项治理活动”指示精神，特制定我校此专项治理活动方案如下：

- 1、进一步规范我校食堂、小卖部的经营行为，做到证照齐全。
- 2、加强从业人员管理，进一步增强从业人员的安全责任意识，

保证我校食品卫生安全从业人员和主管领导持有有效《健康证》。

3、加强食品及原材料采购、贮存、加工、出售等过程管理，不断提高我校食品卫生质量，保障师生饮食安全。

4、加强学生的健康教育，培养学生良好的饮食卫生习惯，提高食品安全防范能力。

5、加大对全体学生及家长交通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力度，增强家长及学生乘车安全意识。做到自觉不乘从超员、超速、“三无”、拖拉机、农用车等危险车辆上下学。

按照上级专项治理工作有关要求，我校成立食品安全和学生接送车辆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组长校长担任；成员包括全体班子成员。领导小组负责指导我校严格执行《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认真落实学校食堂和小卖部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督导检查我校食品安全工作并对存在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一)动员部署阶段。此阶段，我校将及时召开三个会，即领导班子会议、全体教职工会议、全体学生会议。将上级有关会议精神传达到全体师生，制定我校专项治理工作方案，细化责任目标，成立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广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利用校园广播、板报、主题班会、校信通等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广大师生及家长的安全防范意识。

(二)自查自纠阶段。在此阶段，我校将按照上级有关要求，积极开展自查自纠活动，认真查找我校在食品安全工作和住宿生周假回家、周日返校中可能存在的问题，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并建立好自查整改台帐和相关档案。

(三)全面动员、深入排查，提升安全、卫生水平。在此阶段，

我校专项治理工作领导小组，将按照上级有关要求，对食堂、小卖部、学校大门口等关键部位进行深入细致的整治。

(四)全面总结阶段。对全校整个阶段的活动情况进行全面细致总结。对表现好的处室进行表彰，对存在问题的单位进行批评整改。

1、召开会议。主要是在动员阶段、自查之后、全面深入、总结动员时，用来对上段工作的总结、对下段工作的布置。

2、全面排查。主要是在自查阶段、深入排查阶段。排查时，参与部门要做到深入仔细，不留死角，建立排查台帐。对制度方面、设施方面、人员方面等存在的问题进行全面排查。发现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单进行限期处理。

3、签订责任书。主要是在动员阶段、自查阶段，要求全体教职工签订责任书，层层分解责任，使责任明确。

4、板报、广播、校信通。主要是在宣传发动阶段对全体师生食品安全相关知识的宣传教育、温馨提示。

5、悬挂横幅、张贴标语。主要是在宣传发动阶段在校门口附近，制造舆论、营造氛围。

6、其他方式。结合实际工作需要，灵活采取其他方式。但是，不论什么方式，都必须服务于实际工作需要。

总之，在食品安全和学生接送车辆专项治理活动中，我校一定要提高认识、目标明确、措施得力、消除隐患，使食品安全为学校教育教学服务，为建设和谐平安校园做出应的的积极的贡献。

校园及周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篇五

为认真贯彻实施《食品安全法》，保障广大师生的饮食安全，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与教育部联合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国食药监食〔xx〕x号）、《关于深入开展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国食药监食〔xx〕x号）和xx省《关于开展x季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检查的通知》（xx食药监食〔20xx〕x号），市药监局及市教育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xx市20xx年学校（托幼机构）食堂餐饮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工作方案。

xx县辖区内的所有职业学校、中、小学和托幼机构食堂（以下简称学校食堂）。

通过对我县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整治，进一步明确学校校长为第一责任人的食堂食品安全责任制，配备专职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增强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意识，落实食品安全管理责任，提高食品安全设施配置水平，规范食堂加工制作行为，从源头上预防食物中毒事件发生，使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水平得到显著提高。

（一）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制度建立情况。认真核查学校食堂组织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建立校长（负责人）负责制，是否将食堂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学校日常管理中，学校对托管食堂、承包食堂、供餐单位是否有准入制度，对食堂是否有管理方面的规定和要求。

（二）餐饮服务许可证持有情况。认真核查学校食堂餐饮服务许可证是否过期，是否存在超范围、超能力经营问题；对新开办的食堂，要严格按照《餐饮服务许可管理办法》规定办理许可，对设计布局不合理、设施设备不具备、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不健全、食品安全管理人员配置不到位、不具备相应条件的学校食堂，一律不发《餐饮服务许可证》；对因许可条件

发生变化，未及时办理变更、延续、补发或注销手续的，责令其及时办理；对未经许可从事餐饮经营的，严格依法进行查处。

(三)食品原料采购索证索票情况。认真核查学校食堂采购食品及原料、食品添加剂及食品相关产品是否严格索证索票，货证票是否相符，是否建立进货验收台账，食品仓储是否符合要求，有无过期食品，使用的食用油是否符合《xx市餐饮服务单位食用油管理规定》要求。大众食品采购是否相对定点，有无采购协议。重点检查有无来源不明的禽畜肉制品、火锅底料、散装调味品、一次性餐盒和筷子等。

(四)督促学校食堂严格落实《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重点检查是否违规加工制作冷荤凉菜、违规加工制作豆角(四季豆)；严禁各类学校食堂采购、贮存使用亚硝酸盐。

(五)加工场所及过程卫生情况。认真核查学校食堂内外环境是否定期整洁，是否具有消除老鼠、蟑螂、苍蝇和其他有害昆虫及孳生条件的防护措施；通风和排气是否良好，食品加工过程能否做到标识明确，分开使用，定位存放，避免交叉污染；加工场所各功能间是否齐全；食品加工过程能否烧熟煮透，学生餐菜谱设置能否避免风险菜，是否按规定留样，是否具有留样设备，留样设备是否正常运转，能否保持冷藏设施定期清理；是否配备有效消毒设施和保洁设施；卫生清扫工具是否有专用存放场所。

(六)从业人员个人卫生情况。从业人员是否持有有效健康合格证明；是否明白应知应会岗位卫生知识；工作时是否穿有洁净的工作衣帽；是否留有长指甲、戴首饰；是否患有有碍食品安全疾病从事直接入口食品工作等。

(七)食品添加剂使用情况。认真核查食品添加剂采购和使用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使用品种和用量是否符合《食品添加剂使用卫生标准》，是否达到“五专”（专店采购、专柜存放、

专人负责、专用工具、专用台账)要求。

本次专项整治从20xx年x月至x月底，具体时间安排如下：

(一) 自查阶段(x月—x月底)

各级各类学校要认真进行自查，要按照整治方案要求，从学校食品安全管理、餐饮服务许可证、索证索票管理、加工制作卫生、健康证明、使用食品添加剂等六个方面进行自查，深入查找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并认真进行整改。

(二) 整改阶段(x月—x月底)

教育局主管股室、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化所要对各类学校自查工作进行检查和指导，监督整改突出问题，落实整改措施。对存在发生过食品安全隐患的学校，要进行重点检查。

(三) 检查阶段(x月—x月底)

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和教育局将组成联合检查组，对各有关学校整治情况进行抽查。

(一) 加强组织领导，确保工作落实。教育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要高度重视食堂食品安全工作，加强组织领导，把集中整治与日常监管、食堂自律与强化监管有机结合，把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持标本兼治、着力治本，将宣传教育贯穿始终、完善制度贯穿始终、落实责任贯穿始终、检查指导贯穿始终，确保整治取得实效。

(二) 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整治效果。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化所、教育局各有关股室要密切配合，要根据本次整治的要求，全面推进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量化分级管理，年底前全部完成学校食堂量化等级评定工作，使学校食堂从采购、加工、个人卫生到食品销售提高到一个新台阶。

(三)开展教育培训，提高安全意识。教育局主管股室、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化所，要加强对学校食堂食品安全培训，认真组织学习《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和餐饮服务食品安全常识，督促学校切实落实餐饮服务第一责任人责任，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工作不留盲点、不留死角。

(四)加强检查督导，严查违法行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化所、教育局主管股室要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学校食堂作为食品安全事故防控的重点，采取措施，排查隐患，积极指导学校不断完善学校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提高防控水平及应对能力。严厉查处食堂违法违规行为；对性质恶劣、后果严重的案件，要加大处罚力度；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认真开展全面排查。各监督员要按照监管区域，组织对辖区各类学校食堂(尤其是农村学校食堂和承包食堂)进行全面排查，认真查找薄弱环节，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堵塞管理漏洞。要全面落实网格化管理责任，确保整治工作抓实抓细，抓出成效。

(五)做好检查总结，及时上报信息。各学校于x月底将《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自查表》报送到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稽查股。